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19-015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苏国信	股票代码	0026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章明	章明（代行）	
办公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	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	
电话	025-84679116	025-84679116	
电子信箱	info2@jsgxgf.com	info2@jsgxgf.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包括金融、电力能源股权等）、投资管理与咨询，电力项目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电力技术咨询、节能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的主要业务由能源和金融两个板块构成，具体如下：

1、能源板块

公司能源板块主要从事电力、热力生产、相关电力服务、煤炭销售业务及售电业务，所生产的电力主要输入江苏电网，热力主要供给当地企事业单位及居民。公司致力于能源高效利用、清洁能源、现代电力服务业以及循环经济等领域的发展。通过不断开拓、改革和创新，公司业务涵盖高效燃煤火力发电、燃气发电、供热、电力服务、售电、煤炭销售等，具体如下：

（1）发电业务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控股装机容量为 1045.70 万千瓦，其中煤电容量 786.50 万千瓦、燃机容量 259.20 万千瓦。

（2）热力业务

公司售热业务集中于江苏地区，主要服务对象为工商企业。公司热电联产机组容量大、效率高。

（3）电力服务业务

在提供电力能源的同时，公司围绕发电主业，依托人才、技术、运行管理等多种内在优势，增加电站管理、技术服务、运营、检修维护等综合能源服务。公司所属电力工程检修公司承接国内大容量（660MW 以上）机组、燃气机组、核电等项目检修，专业从事电站运行、维护、检修工作，为国内的燃煤、燃机、核电等电站项目提供维修服务，并多次与西门子公司合作，承接多台燃气机组电站维修服务，在电力行业内具有较强竞争力。

（4）煤炭业务

公司旗下的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主要为公司控股火力发电企业提供煤炭采购以及煤炭市场咨询，合理安排煤种、船期。该公司在北方港口建立 15-30 万吨（月转运量）专用场地、专用码头煤炭中转基地，建立上游市场煤炭企业直接供需关系、稳定的运力通道以及稳定的煤炭资源；利用煤炭库存信息平台，在紧急情况时对煤炭进行内部合理调配，互保煤炭的安全供应。

江苏国信秦港港务有限公司是江苏省煤炭中转储运基地，承担着江苏省煤炭供给安全的“蓄水池”和“调节器”的功能。江苏省秦港煤炭物流靖江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年设计中转量为 600 万吨，改造重件码头以满足 5000 吨及以下不同船型的装船作业要求。二期工程正在积极推进中，二期工程建成后可达到中转量为每年 2200 万吨左右。

（5）售电业务

公司旗下的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和靖江信达售电有限公司依托公司强大的技术、经营力量，拥有具备多年电力营销、节能降耗、需求侧管理专业经验的技术团队，是获准参与江苏省电力交易业务的专业售电公司。公司建立了省内售电网络，致力于富有效率、绿色清洁的能源供应和保障，为江苏省电力用户提供优质、高效、可靠的电力市场专业服务。2018 年，信达售电为江苏省 99 家电力用户提供了电力直接

交易服务，获得了用户好评。

2、金融板块

（1）产业金融领域

产业金融领域业务有①投融结合，服务各级地方政府在城镇化建设、产业结构调整、农村基础设施改造等方面需求的基础设施信托业务；②与地方政府、银行等多方合作，整合各方优势资源，交易架构设计灵活，为相关企业提供融资，助力实体经济发展的工商企业信托业务；③紧跟国家政策导向，精选优质房地产项目，以多种交易结构为房地产企业提供全产业链、全项目周期投融资服务的房地产信托业务。

（2）消费金融领域

在消费金融领域，江苏信托着力整合高净值客户、机构合作者、金融同业等优质资源，回归消费场景、坚持科技驱动、严格风险控制，提高消费金融服务质量，打造消费金融投融资业务综合服务平台。主要运作方式包括主动管理类消费信贷业务、消费金融资产特定收益权信托和消费贷款ABS业务。

（3）同业金融领域

在资产证券化业务方面，江苏信托深化与银行、券商等金融机构的合作关系，积极拓展业务渠道、搭建同业合作平台，推动实现由SPV向“SPV+同业资产管理”的转变，建立起资产证券化方案设计、协助销售、后期管理等全方位专业服务团队。

在同业资产管理方面，江苏信托充分发挥主动投资管理能力，以固定收益形式为主，设计各类交易结构，通过有效的资产配置，匹配不同风险收益需求，为同业金融机构量身定制收益性与流动性兼顾的金融资产管理服务。

（4）证券信托领域

江苏信托不断提高产品创新能力，提升投资管理体系，完善后台估值清算系统，深化服务至受托、募资、交易、估值、清算等环节，保证各类信托产品高效运作，严格控制风险，为投资者提供优质服务。

（5）股权投资领域

股权投资业务包括PE投资、金融股权投资和定向增发。

①PE投资主要是与业内知名私募基金管理团队合作，参与发起设立多家创投基金，重点投资于节能环保、健康医疗和先进制造等领域的高成长性企业，通过市场培育和资本运作，最终以上市、并购等方式退出，实现价值最大化。

②江苏信托广泛开展金融股权投资业务，先后投资了江苏银行、利安人寿、江苏宿迁民丰农商行等多家优质金融企业，投资效益日益显著。

③江苏信托利用资金优势和良好的投研能力积极参与上市公司定向增发，并在解禁后择机变现退出，实现了可观的投资收益。

（6）财务管理领域

江苏信托以为客户提供收益稳健、风险可控、期限灵活的理财服务为宗旨，构建了不同期限、风险及

收益的产品体系，设立家族财富管理办公室，为高净值客户提供全方位、个性化的家族财富管理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总收入（元）	22,135,311,383.30	20,204,300,647.92	9.56%	16,814,995,62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56,095,144.25	2,179,673,043.73	17.27%	1,077,562,60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22,791,923.74	2,280,483,090.70	10.63%	-228,774,31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46,015,150.51	3,261,012,642.50	-6.59%	5,187,505,423.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7	7.46%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7	7.46%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6%	13.19%	-1.13%	9.00%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元）	53,650,128,068.02	45,805,697,102.14	17.13%	43,243,259,98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217,785,930.01	17,561,354,477.41	37.90%	15,480,476,664.6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5,512,495,237.77	5,050,324,092.49	5,880,861,386.22	5,691,630,66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5,073,845.75	582,851,427.59	555,108,168.18	973,061,70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6,037,611.72	556,221,853.19	542,534,184.20	987,998,274.63

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55,424.13	1,135,485,107.34	-24,115,503.57	1,908,290,122.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1,81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26,546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省国信集团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5.74%	2,483,714,814	2,448,419,257			
深圳华侨城资本 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	国有法人	11.12%	419,947,506	419,947,506			
江苏舜天国际集 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4%	167,889,569	167,889,569			
南京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6%	92,874,289	0			
中国国有企业结 构调整基金股份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8%	78,740,157	78,740,157			
江苏舜天国际集 团机械进出口有 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5%	77,494,156	77,494,1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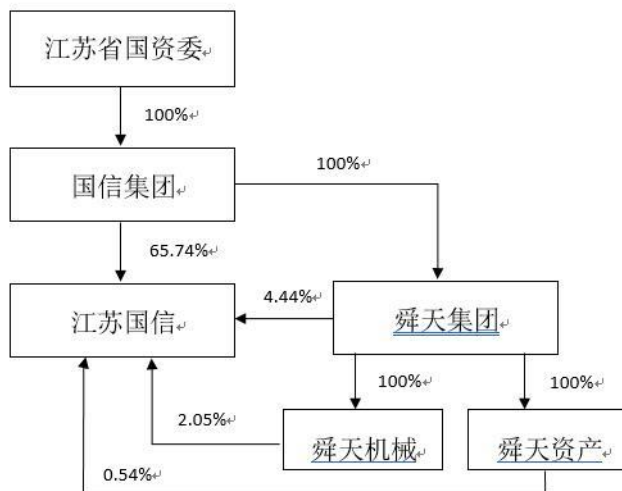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57,309,894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33,681,925	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27,900,026	0		
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4%	20,390,244	20,390,2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2.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3.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4.除上述情况以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经济下行压力较大，能源板块面临煤价高位运行、机组利用小时减少、综合上网电价下降、天然气供应紧张等困难；金融板块在去通道、去嵌套、破刚兑、控“非标”等一系列监管措施之下，业务拓展面临较大的困难。公司在社会各界及各方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积极开拓市场，严格控制成本，加强精细化管理，强化市场营销、风险防范，积极开展资本运作、提质增效，公司经营业绩实现较好增长。2018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总收入221.35亿元、利润总额 39.85亿元、归母净利润 25.56 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9.56%、14.47%、17.27%。其中能源业务营业总收入210.05亿元、归母净利润10.42亿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9.45%和20.04%。累计完成发电量515.02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长4.1%，完成供热量567.95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24.36%，保持了较高的增长速度；信托业务营业总收入11.30亿元、归母净利润15.13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11.52%、14.71%。截止到2018年末，信托资产管理规模4073.31亿元。

2018年，公司经营管理主要工作如下：

（一）能源业务

1、大力推进能源重点项目建设。积极推进公司所属江苏国信靖江2×100MW级燃机热电联产、秦港物流码头二期等项目前期工作。根据国家能源发展战略，利用雁淮直流特高压输送通道，加强与山西能源企业的战略合作，收购雁淮直流特高压配套电源点项目，进一步提升公司电力市场份额和未来的业绩。

2、狠抓安全生产管理。2018年，组织了各控股发电公司迎峰度夏、迎峰度冬安全大检查、积极开展全国第17个以“生命至上、安全发展”为主题的安全生产月活动。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加强应急能力评估及应急预案演练。扎实开展安全制度修订完善、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性评价和安全标准化等工作，加强外包工程管理、可靠性管理、环境保护监督等工作，安3、积极做好各项经营工作。一是公司在节能降耗、机组增容、技术改造等方面取得了新的成效，国信扬电已有两台机组完成了增容提效工作，提高了设备运行经济性和可靠性。二是不断加强电力市场营销。在巩固现有客户资源的基础上，全力拓展新的客户资源，扩大省内市场份额。利用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和靖江信达售电有限公司等资质优势，大力开展售电相关业务，积极承接各类市场客户，持续扩大售电规模，成功洽谈签订年度双边协商协议；积极参与月度平台竞价，研究竞价策略，努力争取平台竞价电量和小机组替代电量，提高机组利用小时。三是努力增加供热业务收入。通过技改增强机组供热能力，增

加供热量和提高供热稳定性，并持续开拓周边潜在用户，根据市场情况及时扩大供热市场份额、调整供热价格，持续增加供热收益。四是精心策划“三废”（灰渣、粉煤灰、石膏）营销方案，2018年共实现“三废”收入近2亿元，较2017年增长36.51%，既增加了经济效益又履行了环保责任，变传统意义上的“三废”为“三宝”。五是加强燃料成本控制，努力增加长协煤供应量，强化煤炭市场分析研判，踏准采购节奏，在保证机组安全稳定运行的前提下，积极掺烧经济煤种，有效降低发电成本。六是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加强公司资金成本管控，优化长短贷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控制融资成本。深化全面预算管理，充分利用ERP系统，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和偏差分析，在保障安全生产的前提下，严控各项成本费用支出。

（二）金融业务

1、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公司坚持信托本源，支持实体经济，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提升主动管理能力，压缩通道类业务。截至2018年末，公司存续主动管理类信托规模683.9亿元，较年初增加137.36亿元，增长25.13%，主动管理类信托规模占比16.79%，较年初提高了6.87%。

2、扎实拓展信托业务种类。公司积极介入信托同业已经开展的较成熟的业务模式，扩大展业范围，推动业务转型。顺利落地第一单在公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票据业务，落地试行第一只标准化净值型信托产品，成功发行第一单主动管理类消费信托业务，初步成型第一单慈善信托业务，顺利重启房地产信托业务。

3、统筹应对产品发行压力。2018年随着市场资金荒局面持续发酵，信托产品发行压力持续加大。公司调整产品发行定价、合理安排产品发行节奏，在产品直销方面取得显著进步；同时，积极推进信托产品银行代销，相继完成了多家银行的准入工作。积极推进家族信托业务落地，与银行合作开拓高净值客户新渠道。

4、持续打造人才高地。为更好地拓展新的信托业务，江苏信托以市场化方式引进了两名高管和若干经营骨干人才，增强了业务拓展能力和竞争力。同时，进一步完善市场化人才机制，继续加强“干部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薪酬能高能低”的“三能”机制建设，完善人才梯队建设，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持续的人力资源支持。

5、积极推进异地展业。2017-2018年，江苏信托相继组建了深圳业务部、成都业务部、北京业务总部、上海业务总部等异地业务部门和市场化财富中心、房地产信托部、消费信托部等专业部门。

6、金融布局取得新进展。江苏信托完成增资扩股49.08亿元，注册资本增至37.6亿元人民币，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增持江苏银行，持股比例突破8%，第一大股东地位进一步巩固；受让利安人寿股份，持股比例增至22.79%，成为其第一大股东；持股的紫金农商行在上交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固有业务收益继续领跑行业。

（三）强化内控管理

2018年度，公司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规范内控制度执行，优化内控环境，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的监督作用，积极开展内控评价工作，推进公司内控机制的逐步完善，防范企业运营风险，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 提升信息化水平

2018年完成了各控股公司ERP系统、MIS系统等信息化系统上线运行工作，将公司内控嵌入公司各业务系统中，使信息系统相关功能更加契合各项业务开展，实现了业务的信息化、标准化、规范化，全面提升了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总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力	18,100,673,445.43	2,797,449,135.43	15.45%	8.09%	8.86%	0.11%
热力	931,589,941.85	96,216,884.54	10.33%	31.73%	-13.96%	-5.48%
煤炭	1,468,019,934.28	9,892,300.09	0.67%	15.96%	-79.66%	-3.17%
金融	1,130,348,487.18	995,904,989.69	88.11%	11.52%	14.72%	2.46%
其他业务	504,679,574.56	219,171,701.61	43.43%	7.17%	24.87%	6.16%

由于江苏信托为金融信托业，没有直接成本，营业支出中主要为业务及管理费用。根据行业惯例，毛利率计算公式调整为：毛利率=（营业收入-业务及管理费用-税金及附加-资产减值损失）/营业收入。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从编制2018 年度财务报表起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财会15号文件”)。财会15号文件对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列报项目进行了修订，新增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研发费用”

行项目，修订了“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管理费用”行项目的列报内容，减少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固定资产清理”、“工程物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行项目进行列报，调整了利润表部分项目的列报位置。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公司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了重新列报，列报项目主要影响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44,359,206.9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94,568,643.61
应收账款	1,650,209,436.62		
其他应收款	1,002,757,044.26	其他应收款	1,010,481,364.81
应收利息	7,724,320.55		
应收股利	-		
固定资产	24,431,379,077.03	固定资产	24,431,379,077.03
固定资产清理	-		
在建工程	552,581,928.35	在建工程	557,319,869.89
工程物资	4,737,941.54		
应付票据	112,832,842.7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68,588,236.10
应付账款	1,555,755,393.35		
其他应付款	3,548,479,992.19	其他应付款	3,611,614,557.09
应付利息	24,634,564.90		
应付股利	38,5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009,394,827.89	长期应付款	1,009,394,827.89
专项应付款	-		
管理费用	499,436,030.12	管理费用	499,436,030.12
		研发费用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增加：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江苏国信苏淮热力有限公司

2018年度，公司与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平朔”）、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煤集团”）、山西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和山西阳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西阳光”）共同投资设立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晋能源”或“合资公司”）。

苏晋能源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亿元，其中，公司出资额为30.6亿元，占注册资本的51%；中煤平朔出资额为9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5%；同煤集团出资额为9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5%；山西神头出资额为5.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山西阳光出资额为5.7亿元，占注册资本的9.5%。合资各方分两期完成注册资本缴付。

合资公司的第一期出资额为人民币2亿元，其中江苏国信出资额为10,200万元，中煤平朔出资额为3,000万元，同煤集团出资额为3,000万元，山西神头出资额为1,900万元，山西阳光出资额为1,9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各方第一期出资已到位。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由江苏国信提名5名董事，中煤平朔提名2名董事，同煤集团提名2名董事，山西神头提名1名董事，合资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1名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须经股东会选举后产生。董事中包括董事长一名，从江苏国信提名的董事中选举产生。董事长为合资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2018年度，公司子公司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与淮安盐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及淮安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江苏国信苏淮热力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万元，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认缴1,2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未实缴出资。

(2) 合并范围减少：扬州鑫联燃料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国信新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本期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扬州鑫联燃料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注销。

本期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新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注销。

(4) 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0日